

2023年度

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

办公室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
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协助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审核或组织起草以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的公文。

(二) 研究区人民政府各部门、镇、街道请示区人民政府的事项，并提出初步意见，报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审批。

(三) 负责区人民政府重要会议的组织和服务工作；协助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组织会议决定事项的实施；起草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的重要报告和讲话。

(四) 根据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的指示或工作需要，协调区人民政府各单位（部门）之间的工作，对出现的争议问题提出处理意见，报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决定。

(五) 负责对国务院、省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区人民政府重要决定、决策和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有关指示的执行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并跟踪调研，及时向区人民政府报告。

(六) 组织开展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微建议）办理工作。

(七) 负责区人民政府的日常文书处理、机要、档案等工作。

(八) 负责向市人民政府和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报告重要信息和情况；协助处理区人民政府各部门、镇、各街道向区人民政府反映的重要问题；负责区人民政府值班和市长热线、区长热线的办理工作。

(九) 负责有关政务信息的收集和上传下达，收集、编辑、报送市人民政府及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参阅的信息资料，为区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决策提供服务。

(十) 负责管理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十一) 负责统筹指导全区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工作。

(十二)负责对全区经济建设、社会发展等全局性重大课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政策建议，为区人民政府确定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提供建议和意见。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设下列四个内设机构：政府督查室，综合调研室，后勤服务室，区政府总值班室。区经济研究中心为未独立核算的区属正科级事业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仅包括：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743.9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90.01万元，增长34.3%，主要是因为：一是部分款项跨年度支付；二是补发以前年度绩效奖金及基础绩效工资。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742.3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42.38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742.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0.9万元，占91.72%；项目支出61.48万元，占8.2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742.3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90.01万元，增长34.4%，主要是因为：一是部分款项跨年度支付；二是补发以前年度绩效奖金及基础绩效工资。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742.3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90.01万元，增长34.4%，主要是因为：一是部分款项跨年度支付；二是补发以前年度绩效奖金及基础绩效工资。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742.3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40.58万元，占99.76%；卫生健康（类）支出1.8万元，占0.24%。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17.7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42.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1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73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年结余指标。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600.73万元，支出决算为715.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部分指标为上年结余指标。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78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年结余指标。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17.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指标未使用完毕。

5、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为上年结余指标。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80.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78.1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4.9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

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02.7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5.0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为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资金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0.59万元，减少10.5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决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今年未安排出国出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今年及去年均未安排出国出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决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减少0.67万元，减少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决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继公车改革后无购置用车权限，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继公车改革后无购置用车权限。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为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资金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0.08万元，增长1.7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年部分款项推迟至本年支付。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00万元，占1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是本年未发生出国出境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主要是本年未发生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单位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0万元，主要是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通行费及洗车费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2.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6.08万元，增长81.27%。主要原因是：一是部分款项跨年度支付；二是本年新增调入1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2.04万元，用于召开区政府常务会、区政府月度重点工作碰头会、市领导调研座谈会、芦淞月讲堂、航空嘉年华、服博会等重点工作调度会等；开支培训费0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9.3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9.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16万元。授予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9.3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9.3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见附件)